

# 包头师范学院教务处

教务(2026)第7号

## 关于开展2025-2026学年第二学期初实验室安全检查的通知

各学院、相关部门：

为保障全校师生生命财产安全与校园稳定，杜绝实验室安全事故发生，切实提升实验室安全管理规范化水平，现就本学期初实验室安全检查及相关工作安排如下：

### 一、核心任务

#### (一) 筑牢安全教育防线，严把准入关口

各单位须严格落实上级“全员、全程、全面”的安全教育要求，重点强化对初次进入实验室人员的准入培训与应急处置演练。针对实验过程中可能危及人身安全的关键环节，要严格落实管控措施与个体防护要求，坚决防范安全事故。

#### (二) 强化危险源管控，实现闭环管理

对危险源（特别是重大危险源）的采购、储存、使用及废弃物处置等环节实施全时段、全方位管控，建立健全危险源安全风险分布档案与数据库。制定分级分类处置方案，做到底数清、情况明；严格执行挂牌、整改、销号制度，确保各类安全隐患逐项清零。

### 二、具体安排

#### (一) 全面开展安全自查

各单位认真做好期初实验室（教学实验室与科研实验室）安全自查工作，重

点排查涉及管制类化学品、易燃易爆试剂，以及气体钢瓶、高压、高速、高温等危险仪器设备的场所。

1.实验室负责人负责本实验室自查，填写《实验室安全自查记录表》（附件1），报本单位实验中心主任留存；

2.实验中心主任负责统筹本单位自查工作，汇总各实验室结果，填写《学院实验室安全自查汇总表》（附件2）。

## （二）狠抓隐患整改落实

各学院对检查发现的隐患实行“立查立改”。新发现问题须第一时间采取防控措施，同步上报本单位安全第一责任人及教务处，并规范录入《包头师范学院实验室安全隐患台账（2026年度）》（附件3）。实验室检查合格方可启用。

## （三）规范危化品全流程管理

涉及管制类化学品使用的实验室，须认真填写领用、使用、返还记录，确保危化品库存数量与账目记录完全相符。

## （四）做好教学准备与基础工作

1.各学院做好开学初实验室安全教育与人员准入工作。

2.完成开学初教学实验用化学品与仪器设备的准备工作。

3.认真完成本单位上学期未完成实验室安全隐患整改工作。

4.准确填报《包头师范学院本科教学实验室信息汇总表（2026年度）》（附件4），更新本科教学实验室基础信息。

5.重点核查教学实验室与科研实验室的使用、安全巡查、化学药品使用、仪器设备使用及维护等记录，确保记录完整、详实、可追溯。

请各学院于3月20日前将本单位《学院实验室安全自查汇总表》、《包头

师范学院实验室安全隐患台账（2026年度）》与《包头师范学院本科教学实验室信息汇总表（2026年度）》电子版发送至邮箱：[sysgl@bttc.edu.cn](mailto:sysgl@bttc.edu.cn)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 1：《实验室安全自查记录表》

2：《学院实验室安全自查汇总表》

3：《包头师范学院实验室安全隐患台账（2026年度）》

4：《包头师范学院本科教学实验室信息汇总表（2026年度）》

教务处

2026年3月11日